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公佈 可能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本公佈乃由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其股東及本公司之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正與配售代理就可能配售本公司之新股份進行初步討論，進行配售事項之目的乃為補充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以及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狀況。

目前擬根據按照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向獨立第三者配發及發行本公司之新股份。將根據上述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為132,985,742股。本公司之目標為不遲於本月底訂立正式協議。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佈日期為止，尚未就可能配售新股份一事訂立任何具有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倘若成事，本公司將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在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由於配售新股份一事可能會亦可能不會發生，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敬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志輝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曉彬先生、高峰先生及趙瑞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永強先生、林全智先生、黃海權先生及林家禮博士。